

中央造幣廠 101 年新進人員甄選試題

職位別 / 甄選類別【代碼】：分類職位 / 管理員【D9101】

專業科目(1)：民法

\* 請填寫入場通知書編號：\_\_\_\_\_

注意：①作答前須檢查試卷、答案卷、入場通知書編號、桌角號碼、應試類別是否相符，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，否則不予計分。  
②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共有四大題之非選擇題，各題配分均為 25 分。  
③非選擇題限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，並請從答案卷內第一頁開始書寫，不必抄題但須標示題號。  
④應考人得自備簡易型電子計算機，但不得發出聲響，且不具財務、工程及儲存程式功能。應考人於測驗時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機放置於桌面或使用，經勸阻無效，仍執意使用者，該科扣 10 分；計算機並由監試人員保管至該節測驗結束後歸還。  
⑤答案卷務必繳回，未繳回者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
題目一：

請附理由回答下列問題：

- (一) 甲十九歲於參觀乙建設公司之新建案時，向乙謊稱其為二十三歲之富家二代，向乙訂購房屋一戶並預付新臺幣五萬元訂金。請問：甲、乙之買賣契約是否有效？【12分】
- (二) 丙以詐術欺騙丁，使丁將其所有價值新臺幣五百萬古董以十萬元出售予戊。請問：丁於何種情形始得撤銷其意思表示？【13分】

題目二：

甲與乙結婚後育有兩個女兒 A 及 B，婚後四年甲、乙共同收養 C 為養子，婚後七年甲與密友丙生有一子 D，甲每月給丙三萬元照顧 D 之生活。甲其後死亡時留下遺產一千萬元，並具有有效遺囑將遺產全部贈與密友丙。請問：

- (一) 依照民法之規定，甲之繼承人共有幾人？【10分】
- (二) 本題甲之遺產應如何分配？【15分】

題目三：

甲出售跑車一部於乙。請問：

甲故意遲延交車時，乙向甲得主張何種權利？【25分】

題目四：

有關於流抵(流押)契約，請問：

- (一) 流抵(流押)契約之意義及效力？【13分】
- (二) 抵押權人清算義務之內容為何？【12分】